

多部门联合开展打击治理洗钱违法犯罪三年行动

本报北京1月26日讯 记者张昊 为依法打击治理洗钱违法犯罪活动,进一步健全洗钱违法犯罪风险防控体系,近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安部、国家监察委员会、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国家安全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银保监会、证监会、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印发了《打击治理洗钱违法犯罪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年)》,决定于2022年1月至2024年12月在全国范围内开展打击治理洗钱违法犯罪三年行动。

党的十八大以来,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各有关部门认真履职,密切配合,预防和打击洗钱及相关违法犯罪取得积极进展,反洗钱主管部门和各金融监督管理部门指导反洗钱义务机构强化风险为本的意识,各级监察、审判、检察、侦查机关以及行业主管部门对黑社会性质的组织犯罪、毒品犯罪、贪污贿赂犯罪、涉税犯罪等保持高压态势,并对所涉洗钱犯罪以刑

法第一百九十一条和第三百一十二条等追究刑事责任。

当前,打击治理洗钱违法犯罪的形势依然严峻。《打击治理洗钱违法犯罪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年)》要求各部门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领导,加强宣传培训,从修订反洗钱法和办理洗钱刑事案件相关司法解释,落实“一案双查”工作机制,加强情报线索研判和案件会商,强化洗钱类型分析和反洗钱调查协查,增强反洗钱义务机构洗钱风险防控能力等方面落实工作责任,结合各地实际和部门职能进一步细化各项工作措施,依法打击各类洗钱违法犯罪行为,尤其要加大力度惩治触犯刑法第一百九十一条规定的洗钱犯罪行为,坚决遏制洗钱及相关犯罪的蔓延势头,推动源头治理,系统治理和综合治理,构建完善国家洗钱风险防控体系,切实维护国家安全、社会稳定和人民群众利益。

沈亮在第五巡回法庭巡回区民商事审判工作座谈会上强调以四级法院审级职能定位改革为契机推动民商事审判工作再上新台阶

本报成都1月26日电 记者杨做多 1月25日至26日,最高人民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第五巡回法庭庭长沈亮在成都主持召开第五巡回法庭巡回区民商事审判工作座谈会。沈亮要求,巡回区人民法院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政法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贯彻落实中央政法工作会议、全国高级法院院长会议工作部署,奋力推进新时代人民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推进重点司法改革举措走深走实,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沈亮指出,巡回区各级人民法院坚持服务大局,司法为民,公正司法,为巡回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高水平的司法保障。下一

步,要着眼于贯彻落实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找准司法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的着力点、切入点。要充分发挥民商事审判职能作用,继续落实落细民法典贯彻会议精神,发挥新修正民事诉讼法的制度效能,妥善审理各类案件,持续优化市场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要扎实推进四级法院审级职能定位改革试点工作,确保法律正确统一适用,司法资源优化配置,推动民商事审判工作再上新台阶。

会议通报了第五巡回法庭巡回区近五年民商事审判情况和下一步工作安排,围绕四级法院审级职能定位改革试点和民商事审判工作中的重点难点开展了交流讨论。重庆、四川、贵州、云南、西藏高级人民法院有关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公安部部署服务保障“三农”工作 林锐出席会议并讲话

本报北京1月26日电 公安部1月25日召开视频会议,对全国公安机关服务保障“三农”工作进行研究部署。公安部党委委员、副部长林锐出席会议并讲话。他强调,要紧密结合公安工作实际,充分发挥职能作用,扎实开展好服务保障“三农”工作各项措施的落实,维护好农村社会和谐稳定,为确保农业农村稳定发展作出应有贡献。

林锐要求,要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化“百万警进千万家”活动,坚持抓早抓小,着力排查化解农村地区矛盾纠纷。要保持对“村霸”等农村黑恶势力的严打高压态势,严防黑恶势力渗透农村基层政权。要重拳惩处农村地区严重违法犯罪和侵害农村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的违法犯罪,严厉打击制售假劣农资、破坏耕地资源和破坏农村环境资源

保护犯罪活动,深入推进打击长江流域非法捕捞犯罪专项行动,持续打击长江非法采砂犯罪。要严厉打击整治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和“盗抢骗”“黄赌毒”等犯罪,切实净化农村治安环境。

林锐要求,要不断顺应群众新期待,持续深化“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优化农村地区公安管理服务,进一步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全面实施居住证制度,主动加强和民惠农服务,加强定点帮扶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努力让群众有更多更直接更实在的获得感。要加强对服务保障“三农”工作的组织领导,全面加强农村派出所工作,深入推进“一村一辅警”建设,探索改革农村警务运行机制,为护航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提供有力保障。

椰城里的红色“枫”警

随着海南加快建设自贸港,打击走私,确保岸线安全成为基层派出所重要任务。他们整合海、陆、岛、岸各类信息资源,搭建了互联互通、高效快捷的勤务指挥调度平台。

记者在勤务指挥调度平台大屏上注意到,一侧实时显示辖区来往船舶航行轨迹,另一侧则是辖区主要路口、景点、岸线的视频监控画面,辖区动态一览无余。原来,该平台接入并推广海南省社管平台、边防监控、天网工程智能化应用,坐在指挥室里便能实现警情处置、视频监控、岸线防控等勤务运作,在辖区形成了“空中有监控,海上有雷达,陆上有巡防”的立体化沿海治安防控网。

“我所辖区海岸线共145公里,分布多个港口,单靠传统防控手段无法做到有效管控。”刘智说,3年来,他带领全所民警,综合运用智慧警务,为反走私、严防疫情海上输入等筑起一道坚固防线。

“群众利益无小事,民生案件无小案。”刘智说,红岛所紧盯影响群众安全感、幸福感的民生小案,组建了综合指挥室合成作战小组,对每一起与群众利益息息相关的小案都快侦快破,辖区发案率逐年下降,群众安全感逐年上升。2017年至2021年,刑事发案由331起下降到131起,5年下降60.4%,年均下降20.4%。

“我平均每天有46起出警任务,最多一天接了200多个电话……”当天采访中,刘智的手机一直响个不停。这些电话有

保护的,有报案的,更多是找他来调解纠纷的。

为此,刘智创建了红岛“心连心”人民调解室,依托“红岛警务AB微信平台”,推行情报收集、红包奖励机制,统筹发动社区网格员、法律顾问等社会力量参与,把调解力量“融”进市场、“伸”进企业、“驻”进社区、“延”进海域,努力化解“矛盾不上交、平安不出事、服务不缺位”。

“曾经,解放海南渡海作战在白沙门岛打响第一枪,革命先烈用鲜血染红了这个小岛,故派出所取名‘红岛’。”临近采访结束,刘智把记者带到了荣誉室。他说,“红岛”不仅是一个名称,更是一种精神,让我们不畏艰险、敢于担当、真情奉献,勇做守护平安的“人民卫士”。

记者手记

“这是一个‘明星’所长带领的‘明星’派出所。”在采访路上,随行的海南省公安厅海岸警察总队第一支队民警李小鹏告诉记者。无论是红岛海岸派出所,还是所长刘智本人,都头顶多项“国字号”荣誉。通过一天的实地走访,记者终于理解了这些荣誉背后的努力与坚守,了解到一个基层派出所何以能够托起平安大梦想。近年来,红岛海岸派出所传承“红岛精神”,走出一条“党建中心引领、海陆一体守护”的基层治理新路,用一抹亮丽的“警色”,全心守护这片海岸线与土地。

保障胜诉人权益 提升群众获得感 海南法院执行工作实现新突破

□ 本报记者 邢东伟 翟小功
□ 本报通讯员 崔善红

记者从近日召开的海南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上省高院党组书记、院长陈凤超作的工作报告中获悉,2021年,全省法院持续开展执行攻坚,全年共受理执行案件98237件,执行到位金额131.54亿元,执行工作实现新突破。

紧盯薄弱环节 切实解决执行领域突出问题

海南法院认真贯彻落实最高人民法院工作要求,于2021年9月开展了执行案款发放不及时、不及时查封等执行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

“非常感谢法院,没想到这么快就拿到了属于自己的工资。”2021年11月18日,在海口市执行案款集中发放活动现场,一起劳动争议案件申请执行人曾某玲动情地说。

当天上午,根据最高人民法院统一部署,海南法院举行执行案款集中发放活动,在全省法院设立执行案款发放现场21处,为151件执行案件的158名申请执行人共计发放执行案款5.4亿元,受到当事人和社会各界的广泛好评。

2021年10月19日,海南高院党组副书记、副院长陈文平带队到海口中院调研时,在人民法庭执行案件流程信息管理系统上,当场抽查了部分法官执行案件办理进展情况。

紧盯薄弱环节,常态化开展执行督导,是海南高院确保专项整治行动取得成效的有力

举措。从2021年10月开始,海南高院三位院领导分别带队,分片区对执行工作和执行专项行动工作开展进行常态化督导检查,对督导时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指导。

通过规范执行行为,开展执行专项整治活动,海南法院共查找问题242个,已全部整改完毕。全面推行网络司法拍卖,全年网络拍卖7828件,成交金额23.14亿元,既为当事人节约佣金78427万元,又防止了执行不廉。

打通执行堵点 实现执行联动查人找物不再难

2021年11月22日,在向海口市公安局美兰分局送达《协助查控函》的10多天后,海口市美兰区法院就接到了公安民警通知交接已被采取“监控”措施的被被执行人符某的电话。

第二天上午,在海口市公安局美兰分局人民路派出所,执行法官刘少杰终于见到了了一直与法院玩“躲猫猫”的被被执行人符某,并与公安民警顺利办理了符某的交接。迫于司法拘留的威慑力,符某将筹集到的两万元现金交付给申请执行人,并提供保证人担保,与申请执行人达成执行和解协议。

据了解,公安机关协助法院查人找物已成为海南法院执行工作的常态,这主要得益于海南高院与海南省公安厅联合发布的《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海南省公安厅〈关于依法加强和规范协助执行若干问题的意见〉》。

执行工作不是法院一家的事情,需要各相关职能部门协调配合。“我们在执行工作

中,查扣被执行人的车辆后只是在系统上显示车辆处于查封状态,因为我们没有技术手段,追踪不到被查封车辆的实际位置,致使车辆迟迟无法实际被扣押,导致执行不能。”海口中院执行局副局长苏铭介绍。

为破解执行工作中的信息壁垒、沟通不畅等问题,2021年9月16日,海南高院与省公安厅、省大数据管理局、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省住房公积金管理局召开联席会议,共同研究解决执行信息网络查控系统不完善、与公安机关查人找物联动不足存在信息壁垒等执行堵点难题。

2021年,海南高院持续推进综合治理执行难大格局建设,与海南省纪委监委、海南省委组织部会签《移送失信和妨碍执行违纪违法问题线索的办法》,与海南省公安厅、国家税务总局海南省税务局、海南省公积金管理局等单位联合会签文件,通过建立联动机制,合力破解执行查人找物堵点难题,及时兑现对胜诉当事人的承诺,切实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

担任涉民生案 提升人民群众司法获得感

2021年7月20日,三亚中院在某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中仅用两天时间便成功将涉案执行款4959万余元工程款执行到位,顺利地解决某公司拖欠的213名农民工工资问题,有力消除了因欠薪引发的重大群体性事件隐患。

2021年6月29日,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法院

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法院设立“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法院拖欠农民工工资纠纷巡回法庭”,为处理拖欠农民工工资纠纷案件提供公正高效便捷的“一站式”服务。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全省法院共受理涉农民工工资执行案件2305件,已结案数2032件,共执行到位5083万元,司法救助50人,司法救助金额达130.76万元。

省高院执行局负责人胡春城介绍,根据最高法院部署,从2021年10月开始,全省法院开展了“我为群众办实事”——高效为民执行专项行动,大力推进涉诉信访案件,10万元以下小标的案件以及涉民生案件和涉小微企业、涉金融、涉党政机关、涉“黑恶”财产等各类案件执行到位,着力破解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执行是胜诉当事人实现自身合法权益的保障,是实现公平正义的“最后一公里”,提高执行到位率是海南法院“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的一项重要实践,对高质量推进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具有重要意义。

2021年3月,海南高院下发《关于开展提高执行到位率专项攻坚行动实施方案》,在全省开展为期8个月的提高执行到位率专项攻坚行动,取得显著成效。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全省法院有审结案件法定期限内实际执结率达95.24%,首次执行案件执行到位率显著提升;无财产可供执行案件终本合格率与执行信访办结率均为100%,在全国法院排名第一。

本报 记者黄辉 近日,记者从江西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获悉,过去一年江西法院紧紧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目标,坚持服务大局,司法为民、公正司法,聚焦“作示范、勇争先”的目标要求,在如期实现五年“争创一流”目标的基础上,开展“走稳前列,争做标杆”活动,奋力迈出高质量发展新步伐。

江西法院坚持严格公正司法,切实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强化民事权益保护,审结涉及教育、就业、医疗、社会保障等民生案件35312件;落实房地产涉稳风险化解处置工作要求,依法妥善审理房地产、建设工程等案件43838件;深化家事审判方式和工作机制改革,审结婚姻家庭、继承案件46983件,与省妇联建立健全妇女儿童保护工作机制;实行人身损害赔偿“同命同价”,统一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的处理标准,工作举措在全国法院推广;出台实行律师调查令的办法,依法保障律师执业权利,共发出律师调查令1500余份;加大国家赔偿、司法救助工作力度,审结案件2513件,发放司法救助金3508万元,为困难群众送去司法温暖。

此外,江西法院依法全面从严从重从快惩处电信网络诈骗及关联犯罪,积极参与“断卡”等专项行动,审结案件3617件。依法从重判处财产刑,坚决铲除其再犯的经济基础;强化追赃挽损工作,为被害人挽回经济损失4914万余元,依法严惩故意杀人、抢劫、绑架、毒品等严重危害社会治安犯罪,审结案件6748件。

以更优的能动检察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公平正义

上接第一版 以钉钉子精神做好各项检察工作,助力保持平稳健康的经济环境、国泰民安的社会环境、风清气正的政治环境。

调研中,张军和调研组一行看望慰问一线检察官,向全体检察人员致以新春的问候。

涿州市检察院第三检察部主任科员秦国群工作16年来,虽然长期患有疾病,但始终坚守工作岗位,认真办案,赢得一致肯定。当调研组一行来看望慰问时,秦国群感慨道:“我只是做了应该做的工作,没想到各级领导对我如此关心!让我实实在在感受到了组织的温暖!”

张军向他表达慰问和敬意,嘱咐他保重身体。张军指出,全国各级检察机关都要关心关爱困难干警,帮助他们解决急难愁盼问题,让他们解除后顾之忧,为人民检察事业作出应有贡献。

调研组一行还考察了涿州市检察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案件管理大厅,未成年人谈话室,永清县检察院案件管理大厅,公益诉讼快检室等,了解督导检查履职办案工作和检察队伍教育整顿常态化工作。

最高检党组书记、检察长丁刚生一同调研。



虎年春节来临之际,江苏省泗洪县司法局组织普法服务队,深入村居,为群众送去法治春联等法治文化产品。图为普法服务队成员为群众送上法治春联。

上接第一版 开展涉市场主体案件“少捕慎诉慎押”专项监督等7个专项行动。

湖北省公安厅加快推进“一网通办、一窗通办、一事联办、跨省通办”,公安政务服务平台上线324项事项,网上受理率达到100%。

湖北省司法行政机关优化整合法律服务资源,推进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化解涉企矛盾纠纷26.2万余件,开展法治宣传进企业、进校园宣讲1.9万余场次。

除了具体行动,湖北还及时总结经验,将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纳入全面依法治国总体布局。

2021年11月18日,湖北省委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审议通过了《法治湖北建设规划(2021-2025年)》(《湖北省法治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年)》)(《湖北省法治社会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年)》),勾画出湖北持续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的总蓝图。

从“找关系”到“讲法治”

“要打造依法办事的法治环境,推动‘找关系’向‘讲法治’转变,依法平等保护产权和合法权益。”

2021年新年首个工作日召开的全省优化营商环境大会上,应勇强调,执法司法公平公正,各类产权所有者才能安心经营、放心投资、专心发展。

为了让市场主体能“安心”“放心”“省心”,湖北司法机关坚持刀刃向内。公开自曝“家丑”,向危害营商环境的执法司法行为“亮剑”,就是湖北司法机关采取的关键一招——

依据原告财产保全申请裁定冻结被告公司名下价值8000万元财物,法院实际查封的房产总价值达1.3亿余元,超过标的5000万元;

检察机关两次退回公安机关补充侦查,全案事实证据存在矛盾情况下仍起诉

至法院,导致作为市场主体的犯罪嫌疑人被羁押9个月;

公安机关对企业股东从刑事立案到撤案前后历时7年,作出撤案决定两年后才将近450万元涉案财物返还到位;

借助担任公司法律顾问的便利,律师受人指使虚构债务,并代理该项债务清收业务,通过仲裁调解确认关系,导致他人公司财产被执行570万元。

经省委政法委、省政府新闻办统一协调,湖北持续召开“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系列新闻发布会,针对唱赞歌多、自揭短板少,湖北政法机关向全社会通报“红黑榜”典型案例,强化社会监督和纠错问责。

“我省围绕群众满意抓监督考核,设立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红黑榜’,带动全省各级政法机关向社会公开正反面典型案例近300个。”在2021年12月3日省政府新闻办召开的全省政法队伍教育整顿“硬举措”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新闻发布会上,湖北省委政法委员会、政法部主任肖红梅说。

不止于此,湖北将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作为“自选动作”贯穿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始终,将损害营商环境的执法司法突出问题作为顽瘴痼疾内容重点整治。

湖北公安机关全面深入查纠“趋利执法”,先后组织开展6次专项整治和交叉检查活动,共排查2019年以来立案及在侦经济犯罪案件4552起,发现整改问题120个。

湖北省司法厅深入推进涉企行政执法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活动,对各地发现的过度执法、趋利性执法、选择性执法等5类典型现象1201个问题,立行立改336个,对需长期深入整改的137个问题实行销号管理。

从“官本位”到“店小二”

员工在岗受伤,涉企法律问题快速处置中心迅速处理,指派律师进企业调解,让“烦心事”变“顺心事”。